中華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第一類新聞紙類、上海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一六二三號



演講

成唯識論講義（續）

若唯有識。云何世間及諸聖教。說有我法。

此即第一答問徵起。此意難云。論宗所明一切唯識。若唯有識。無心外境。云何諸世間說有我法。此即世間相違理之失。及諸聖教中亦說有我法。此則聖教相違至教之失。我法本無。云何者說。既有二失唯識不成。此條同明世間聖教二種相違。故爲難也。可毀壞故有對治故隱其理故名之爲世。墮世中故名爲世間。聖者正也。心與境冥。智與神會。名之爲聖。此所說教。名爲聖教。

頌曰。

此下第二依義正答文初舉頌次長行。此一行半頌之內。上之二句。答難破執。略標論宗。下之三句。略辨識相。彰能變體。

由假說我法。有種種相轉。彼依識所變。

上二句答難破執。下一句意標論宗。結歸唯識。由因也。假有二種。一者無體隨情假。多分世間外道所執。雖無如彼所執我法。隨執心緣亦名我法。故說爲假。二者有體施設假。聖教所說。雖有法體而非我法。本體無名。彊名我法。不稱法體。隨緣施設。故說爲假。因二起言。稱之爲說。我法之相。如論自釋。相謂相狀。轉是起義。相起非一。故名種種。二句意言。汝所問云。我法若無。世間及聖教。云何說有者。非離識外有實我法自體相故。世間聖教。說有我法。但由一種假名言故。說有我法種種相轉。外復問言。有實我法 可依假說。我法實無。假依何立。第三句云。彼我法相依內識所變現相。而起假說我法諸相。非依離識實有我法而起假說。但依內識所變相見而假說故。此但說識。識無所斷。若爾。眞如應非唯識。不離識故。眞如名唯識。非識所變故。不說爲我法。若說爲眞如。亦心所變故。

護法師有二解。第一解云。說爲我法。而體是無。隨情說假。設雖有。不稱名假。非法二假。乃屬於說。雖假言說。以爲法。然體都非。第二解云。以無依有。世間說情計爲我法。以義依體。聖教說體以爲我法。假我我法不在於言。以所說名爲我法故。而

此能變唯三。謂異熟思量。及了別境識。

此三句爲略辨識相。明能變體也。初句總舉能變識數。下二句列能變識名。此言即識之所變也。彼我法相依識所變三我法。變相。識體三法轉相依也。）此識所變之能亦有三種。一謂異熟識。即第八識。名有多義。一變異而熟。要因變異之時。果方熟故。此義通餘種生果時皆變異故。二異時而熟。與因異時。果方熟故。今者大乘約變（因）之時。非約種體。許同此故。三異類而熟。與因異性果報因故。今論取後解。二謂思量識。即第七識。思謂思慮。量謂量度。思量第八。度爲我故。又復審思量。餘識無故。三了別境識。即餘六識。二十論說。心意識了名之差別。了是諸識之通名。了別別境及麤顯境。唯前六故。對此六塵說六識故。然濫第七。應言此六了別麤境。名了別境識。以了別

主編者 佛學半月刊社
地址 上海……路……號
發行處 上海 佛學書局發行
半月一冊定價一角五分 全年二十四期定價三元
郵費外加不通郵件可作信寄
第十二卷十八號
第二百八十五期
民國三十二年九月十六日出版

本期要目

第12卷
第18號
第285期

相識。簡於七八故。（八識依世間勝義說。分以類同故有三種）唯顯二義。一簡別義。遮虛妄執。顯但有識。無心外境。二決定義。離增減數。略唯決定有此三故。廣決定有八種識故。（小乘執唯有六或說意處界。楞伽有九識此為增減也）此顯依他識略有三種廣唯有八也。及亦二義。一合集義。六識合名了境識故。二相違義。顯三能變體各別故。應言異熟及思量及了境識。今不言異熟及思量等。而但言及了別境識者。顯兼二義也。下一識字通三能變。文略耳。

次長行答中。二段如頌。一釋本頌上之句有二初略釋本頌答外所徵。次云何應知實無外境下(二頁後四行)廣破外執。顯前頌義。初中二。先別解三句。次總解三句。（二頁前八行起）

論曰。世間聖敎說有我法。但由假立非實有性。我謂主宰。法謂軌持。

此釋初句頌。言世間及聖敎皆說有我及有法者。但由假立。非實有性。性者體也。我如主宰者。如國之主。有自在故。及如輔宰。能割斷故。有自在力及割斷力。義同我故。或主是我體。宰是我所。或主如我體宰如我用。法謂軌持名。軌謂軌範。可生物解。持謂任持。不捨自相。有體無體自性差別有為無為先陳後說。皆軌持義。樞要云。主是俱生我。無分別故。宰是分別我。有割斷故。主是第七我。宰是第六我。主是世間我。能作受故。宰是聖敎我。依用辨故。聖敎法名軌。依用辨故。世間法名持。執實自體。能自持故。

彼二俱有種種相轉。我種種相。謂有情命者等。預流來等。法種種相。謂實德業等。蘊處界等。轉謂隨緣施設有異。

釋第二句頌。言彼我法二種。俱有種種差別。若名若義。諸相轉也。相謂相狀。種種者非一也。世間我亦名有情。命者等。等意生(有思想者)摩納縛迦(儒童譯好少年)養育者數取趣。生者也。情謂情識。我有情識。名為有情。色心相續。名之為命。者是主義。我有此命。故名命者。愚者不了。謂實有情及實命者。聖敎我種種相。如預流一來等。等二十七賢聖十三住等菩薩也。預者言人。流謂流類。入聖之類。故名預流。一於人天往來。便得極果。名為一來。實德業等為世間法相。此外道名吠世史迦立六句義。一實二德三業四有五同異六和合。實者諸法實體。德業所依。德者道德。業是作用。又如數論者立二十五諦。蘊處界等為聖敎法相。蘊崇聚義。處出生義六識體所出生故。界因義。等取緣起根諦并處非處餘善巧。對法云。「五蘊為顯五種我事故。謂身具我事(內外色)。受用我事(受)。言說我事(想)。造作一切法非法我事(行)彼所依止我自體事(識)。十八界者。由身具(根境)等能持過現六行(識)受用性故。六根六境能持六識(所依所緣)。六識能持受用。不捨自相。此以耶持為界義也。十二處者未來識受用相根境為門而得生長。此以生長門為處義也」。隨緣考察諸世間種種分別橫計等緣。隨諸聖敎施設安立證得等緣。即施設為世間聖敎我法別相。異者別也、施設者安立異名。即假說義。世說我法。率已妄情。聖說我法由四緣故。一言說易故。二順世間故。三者能除無我怖故。四有自他染淨信解事業等故。

如是諸相、若由假說。依何得成。彼相皆依識所轉變而假施設。識謂了別。此中識言。亦攝心所。定相應故。變謂識體轉似二分。相見俱依自證起故。依斯二分施設我法。彼二離此無所依故。

將釋第三句。寄問徵起。故云依何得成、如是諸相即前我法種種相也。若由二句。亦設外以世間難。云若彼我法性相非有。假我法相。若計天執。若依他者。二種我法依何得成。由彼識外二眞無故。內識上二假依何立。要依彼眞可說假故。

此中答意。彼世間聖敎所說我法相。雖無於眞。方可假說、然依內識之所轉變。謂種子識變為現行。現行識變為種子及見相分。故名為變。依此所變而假施設為我法相。心變眞如。亦名為法。若實眞如。不可說為法與非法。非識所變。故非彼依。後得變似。皆名為法。故此但說近依他依。顯示識所變者實非我法。而諸世間經敎假說我法。故曰假施設也。

識謂了別者。釋識名義。今舉行相。顯識自體。識言者。識之一字也。王所相應。故言王以攝所。非定俱起。故說亦也。但攝相應起者。故曰定相應故。（眞如是識實性。與識俱有。不離於識。而非我法依。故但說莊。不說眞如）

變義有二釋。此為護法安慧等釋。謂諸識體即自證分。轉似相見二分而生。護法意云。識體是依他性。轉似相見二分非無。亦依他起。依此二分執實二取。經說為無。非依他中無此二分。相見二分有同種異種二說。同種

教誨淺說

邵出筆著

者。即一識體轉似二分相用而生。此說見雖體更無別性。是識用故。異種者。見是自體。依用義別名。故離識體更無別種。即一識體轉見分別用而生。識爲所依。轉相分種似相而起。以作用別。性各不同。故相別種。於理爲勝。故言識體轉似二分也。此依他起。（見依自體種起相依別種起）非有似有。實非二分。似計所執二分見相。故立似名。相別有種。何名識變。不離識故。由識變時。相方生故。何故說識似二分生。答曰。相見俱依自證起故。若無自證。二定不生。如無頭時。角定非有。皆於識上現相貌故。故說二分依識體生。此總顯示依他起性。此上顯示識之所變。

問此依他起。如何說爲我法二相。答曰。依止依他相見二分。施設遍計所執我法二實分也。依起執故。若離於此依他二分。彼無所依。故說依他。爲執依止。染分依故。此世間我法。聖教我法。義依於體。亦復如是。此顯我法假說之由。（此護法說）（安慧說省）

問何故我法但依二分。不計自體以爲我法。答若護法說。據實亦計。且舉所變二分爲依。非無依於自體計也。今顯自證離見體無。故但說二。安慧之前諸大德等。皆說二分是計所執。護法已後。方計三四依他分也。實有四分今說三者。隱而不說。略敘宗故。非極研尋故。

或復內識轉似外境。我法分別熏習力故。諸識生時變似我法。此我法相雖在內識。而由分別似外境現。諸有情類無始時來。緣此執爲實法。

以下述難陀親勝義。依識論說唯二義也。（但立見相以爲依他）相分體性。雖依他有。由見變爲。故名唯識。此相分體實在內。不離於識。妄情執爲似外境現。實在內也。即以依他似計所執。依此似外相分之上。世間聖教執說我法。見變似能取。亦相分攝。（此師我法唯依相分）

論中並列多義者。若前但解。後說理徵。此一師所假說也。或前理廣後理教略。初無有義。此爲勝也。或前理略。後理教廣。皆言有義。而後勝也。或初後有義。理教皆均。取捨難知。無偏勝也。今此即無偏勝例。」

我法分別下法釋。護法難陀等解由元始來第六七識橫計我法。種種分別熏習力故。熏者繫發義。習者數數義。由數熏發有此種故。後諸識起變似我法。護法釋云。識自證分所變相見依他二分。非我非法。無主宰故。無作用故。性離言故。經教名我法者。是强目彼。如世說火。口不被燒。所說火言。明非目火。世間凡夫依識所變相見二分。依他性上執爲我法。此所變者。似彼妄情。名似我法。護法安慧熏有異者。一第六七識。一但七識。變似我法異者。一八識俱變似。一七但執我餘執我法。

此我法相句。顯法在內似外境現。此說所變似我法相雖在內識。而由六七或總八識遍妄分別之力。實非在外。似外境現。即依他起緣所生法。名似我法二種相也。

諸有情類由無明力。無始時來。緣此所變似我似法。執爲實我實法。自體即依依他起遍計所執。不說依於圓成起計所執。親不得故。

如患夢者。患夢力故。心似種種外境相現。緣此執爲實有外境。

此喻釋也。此對經部等立。若對薩婆多則不成。因彼以夢等所見皆眞實故。

患夢如二十唯識論引大迦多衍那意願勢力。令婆刺拏王夢見異事。

由患夢力不了眞虛。遂執所見以爲實有。護法解云。如依他起。愚夫不了此是自心。緣之執爲實有外境。外境即是遍計所執。前所執者依他起性。可說非無。若執爲實。體性非有。即解二性一有一無。

愚夫所計實我實法都無所有。但隨妄情而施設故。說之爲假。內識所變似我似法。雖有而非實我法性。然似彼現。故說爲假。

以下總解三句。有三文。此一顯我法皆假所由也。此依護法難陀二義准解。謂諸愚夫虛妄所執實我實法都無所有。此但情有。理皆無故。若爾。如何前說爲假。以彼所執。但隨妄情而施設爲我爲法。故說所執亦名爲假。非彼體有。可說我法二種假言。無體隨情。無依於有。二假皆得。此顯世間假我假法。非必有體。方說爲假。但隨妄情說爲假故。

內識所變下顯依他我法名假。先顯其體實非我法也。謂內識所變似我似法。雖體依他緣起是有。而非是彼妄情所執實我法性。此緣起法。無主宰故。無作用故。若爾如何諸經教等說爲我法。

然似彼現下正解假也。此顯經教假我假法有體强設。義依於體。二假皆得。由似我法能執妄情有主宰用現。說此依他爲假我法。

論說



喚醒偏執宿世業者之謎與其斷業之方法

性開

動作之謂業。由依據內心之任何動機而行使也。其出發點三。作於身者曰身業。說於口者曰口業。思於意者曰意業。其感果之共同性有二。凡有利益於衆生者為善業。反之則為惡業。業善則感樂果。業惡則招苦報。此古今不二之定律也。然則何有身行諸惡。而多財富。若盜蹠也。或有安貧樂道。反更中夭。如顏子也。由果推因。殆非宿世舊業因緣之所致歟。世與有謂。死生有命。富貴在天。不其然乎。曰。雖然如是。若偏執過去。全無現在因者。則大謬不然。今有下民。因獲奇功。而受殊勳。即得榮樂。或居顯位。因犯國法。身遭極刑。豈非業由現作。報由現受耶。則與佛法所謂士用因士用果之理所同耳。復進以一明顯喻之。吾人行年五十。當知曾經四十九年之壽命。時雖過去。要賴現在飲食因緣而生活之。倘離現生活之需要。而冀其生命之延長者。無有是處。佛名經懺悔文曰。凡夫於業報中。好生疑惑。業有三種。謂順現。順生。順後受業是。以於此生作業。復於此生受果報者。是順現受業也。而於次生受果報者。或於二生三生以後受果報者。即順生與順後受業等也。歸納言之。有(一)報定時之定。(二)時定報不定、(三)時報俱定。(四)時報俱不定之料簡。孰謂無現在因者。又有部毘奈耶曰。不思議業力。雖遠必相牽。果報成熟時。求逃終難脫。斯因為主補世業者之口實。然亦以此而誤解者。正大有其人。實不明其難脫之意義。所謂終難脫者。非竟不能脫之之謂也。須知修之以道。行之以法。奚有不能脫也。故有知其可能脫者。惟不得其道而修。不合其法而行。得收其效者。或鮮矣。若西域宿作論師。計以現世持戒精進。身心受苦。(此觀轉行曰。總有六行。一自餓。二投淵。三赴火。四自墜。五寂默。六持雞犬等戒。)能壞本業。業盡苦滅。即得解脫。是知能破壞過去業者、乃現在苦行之能事。而現在苦行。復以何法破之。如其不破。苦則是常。苦若是常。云何謂之得苦解脫。若更有行壞苦行者。但過去已盡。云何有苦。當知一切衆生。有過去業。有現在業。由業生苦。由煩惱生業。三法若旋火輪然。有欲滅苦於身心者。爲先止其業。欲止其業者。應先斷煩惱。首除煩惱。即斷業苦之方便。是豈彼揚沸者之所比擬。蓋煩惱本也。業苦末也。內本外末。則不當若自釜底抽薪之法也矣。若乃徒受苦行。不修聖道。便得道者。一切畜生。悉應得道。(佛典所載。非敢臆說。讀者諒之。)綜上取要引之具如北本涅槃經四十卷云。余恐紫色亂朱。特有提供之必要。且於毫釐千里者。不無裨益云。

勸讀楞嚴芻言

宋叔威

佛經中之闡明事理。直切了當發人深省引人興趣者。首稱楞嚴經。但其文字之名詞。與儒家頗異。初機涉獵。意義難明。昔陶靖節讀書。不死句下。了解是義而讀佛經。斯隨處可得三昧矣。若經所說義趣。理事雙彰。圓通博大。指物喻義。不比莊生寓言。可與科學互相證明。指斥衆生。顛倒夢想。認妄迷真。故說徵心辨見。乃至地水火風空見識。貼切身心之事相。徵而釋之。應知世界(即地球)衆生之理趣因由。故說勝義中之真性。遂念衆生。在夢在迷。無法覺悟。特示煩惱。(根本)乃至真言密說。作迷津之準的方針。預料學人。習氣浮淺、得少爲足。自誤誤人。故詳示五十種魔事。詰誡丁寧。洞鑒衆生。因煩惱而作惡造孽。致有輪迴生死之苦境。故附說天獄七趣。(獄鬼畜人仙天阿修羅)詳羅情狀。作暮鼓晨鐘以警惕之。蓋迷真逐妄。故名衆生。但見有形骸事相之我。不知覺明性理之我。與形骸之我。原在不即不離之間。故是經所說。辯論詳明。若常人能讀是經。知形骸之我。如夢亦如幻。亦可以少欲無爲。身心自在。慧容文人。究竟事相。發悟覺明性理。能括山河大地之我。則心無罣礙。無爲而爲。其爲樂也。南面王豈易哉。我見是刹。故說此言。人聞此說。不免狐疑。如是經所說。如寓勸懲之理趣。及描神寫鬼之文字。皆貼切身心之事相。盡態窮神。與儒家之書籍。如華之與果。虛實不同。此固不足重輕。然其中發人深省。引人興趣者。不一而足。諸君子試取而三復之。當信鄙言之不謬也。

論空

戴傳鴻

世間萬物。緣聚則生。緣散則滅。生滅變異。虛偽不實。故金剛經云。一切有爲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瞬間即歸無。以此現前六塵境界而論。雖係可取可見。實亦非真。六塵者。色聲香味觸法是也。蓋色有衰敗。聲有息

滅。香有散失。味空不覺。觸歸無常。法本是空。故金剛經又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是故吾人一生之過程中。猶如長夜迷夢。所有一切憂悲喜怒。彷如一幕哭笑幻劇。所以大覺世尊。早已看破世情。勸人不可着相。但世人每多堅執妄情。咸為看空無益。此乃斷空之謬見也。金剛經云。於法不說斷滅相。誰知般若妙性。具以真空妙有。不可思議也。譬如開土掘井。撥空泥土。功至極深。甘泉自來。用之不盡。取之不竭。學佛看空。亦同此理。去盡貪瞋。窮究煩惱。功至圓成。真性體顯。神用自在。妙樂無窮。理雖如是。惟不可執理障道。故於修行謝境。須要明澈我空。法空。空空。心中不留一念。證此三空。方契般若妙智。因心無著。雖歷色聲場中。則見如不見。聞如不聞。似鏡鑑物。物來則現。物去不留。金剛經云。若見諸相非相。即見如來。又念佛一道。有謬為着相見解。 誰知看不破色身名利。何肯捨此求西耶。惟念佛一法。其義深廣。卽取其借境攝心。亦易於鎮靜心神。倘不悉心持名。則妄念增發。煩惱熾盛。徒談空慧。不當於事。何見如來。故念佛一道。圓攝五宗。豈謂般若。

書札

致寄東海量二居士函

陳國瑤

(上略)後學對於佛學素乏研究。惟深信佛學為世出世間之慈航。不但能援救人類幻化之色身。並能度脫衆生無始劫來之靈性。故切願人人能皈依吾佛。背塵合覺。早脫苦海也。然後學學識俱感不足。且又拙於辭令。故每與友朋討論時。常感缺乏證明。有無辭以對之苦。尤以遇一般科學家醫學家等為尤甚。雖為彼等　佛緣未熟所致。要亦後學未能解釋明白。使彼等啓正信之罪也。本來世間之人能不害人。或能勉做善人。已可無憾。何必定欲使其皈依吾　佛。實因做一善人。不過祇爲來世福報之因。仍輾轉在六道輪迴之中。離吾　佛度盡衆生之願甚遠。故後學每有一種癡想。若許多佛學善智識。能共著一部「佛學入門問答」。將哲學家。天文學家。科學家。醫學家。心理學家。靈魂學家。及基督徒。對於佛學之種種疑問。及佛學對於各種上述專門學問學理之比較。一一皆條分縷析。以白話解答之。可以理說者以理說之。有證據者附以證據。總以曲折譬解。旁敲側擊。至其理義圓融爲止。同時再能著「律宗問答」「真言宗問答」「禪宗問答」……及「淨土宗問答」等等。將各宗之精髓一一用白話問答體解釋之。總以人人手此書。能引起研究佛學之興趣。則佛學庶更能發揚光大也。夙仰二師學問。深入經藏。慈悲度人。未悉能於暇時執筆成此功德否。此非後學一人之幻想。恐普通欲研究佛學。而感佛學浩如烟海。無法作有系統之研究。皆望而卻步者之共同希望也。惟現在不知有此等類似參考書籍否。如能惠示數部。俾資研究。實不勝切望之至(下略)

答丘味世居士函 附來函

寄東

(上略)來函云。佛說：「奇哉奇哉。大地衆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但因妄想執着。故不能證得。」以鏡子被塵垢的遮蓋。不能見其本體的光明來比喻。極是一個顯明的例子。不過。我所疑的就是未成衆生時。究竟是什麼的一件東西。請詳示迷昧的我。

經說「衆生皆有佛性」。又說「衆生無始」。蓋衆生從來即是衆生。並非從非衆生而成衆生者。知彼皆有佛性者。蓋以衆生成佛時。覺得佛的智慧德相。非從外來。即是內性本具。所以說皆有佛性。譬如鑽木生火。故知本具火性。塵鏡之喻。倘非的喻。因鏡初並未蒙塵也。圓覺經有金礦之喻。較爲的確。蓋金礦本來是礦。經熔煉後。礦壞金成。從未有金復成爲礦者。衆生如礦。佛如金。衆生修行成佛。猶礦焙煉成金也。故來函所疑不成問題。

癸未三旬晉九述懷四絕

開性

與世浮沉三九秋。春花秋月付東流。駒光鞭策身先老。贏得前塵幻影留。道業未成功未就。平添新上皺紋留。比來身世如泡幻。心意闌珊萬慮休。平生歷早入緇流。解脫障深[illegible]稠。二十年來難踏破。嗟今仍作風塵遊。不惑年將行吾願。觀亦去惑惑悠悠。為輕道念重情念。大半人生若水流。

佛學答問

答季忠義居士問十二則

問一、大藏一覽集云。儒童菩薩化孔子身。摩訶迦葉化老子身。云此老子指太上老君而言。還是別有因緣。老君所居何天。佛經可有詳載。

答　此等語。不見佛經。

問二、友善好奇。心喜禪淨雙修。無奈未諳禪逕。近來滬上。可有禪宗大德。如皈依門下。須應禮敬。儀式如何。

答　可皈依圓瑛法師。供養香敬。隨力多少。

問三、淨業良導後梵文。是何咒。請示誦法。以滿敬閱者所願。

答　未見其書。恕不答復。

問四、經中六字大明咒「[illegible]」與安欽上師所書「[illegible]」與昔年佛學半月刊上大悲水梵書「[illegible]」有分別否。

答　梵文字體。今古不同。照月刊寫法較簡明。

問五。西遊記上云。孫行者豬八戒沙和尚。果有此等人否。

答　並無此等人。可讀佛學書局版西遊記一書。

問六、昔世尊雪山學道。牧女取牛乳奉佛。以滋佛體。近有持五戒者不敢取以營養。如羸強者以此補救。對於佛學界上可有妨礙

答　牛乳不在五戒之列。學佛者可以飲。

問七、普菴祖師乃何宗之祖生於何朝見陰陽堪輿書如修造犯煞不安用黃素硃書「普菴到此百無禁忌」貼中堂諸煞遠避伏叩大德於此因緣佛典詳載否。

答　普庵是禪宗祖師。生唐朝。但所問避忌因緣。不載佛典。當係世諦流布耳。

問八、梵云那摩。譯言皈依。佛經皆以南無二字用之。是何因緣書此二字。

答　南無二字。音同那摩。並無他意。

問九、盂蘭盆經云「入天華光」。某法師云華光天居無相天之上。此天修證果位。此極樂小果聲聞。相差地位如何。

答　華光天當在淨居天中。乃三果聖人所居。以極樂比較。則不如矣。

問十、放生回向偈云。「放生功德殊勝行。無邊勝福皆回向。普願沉溺諸衆生。速往無量光佛剎。」既放生祝願往生佛剎。從古迄今可有放生而乘佛威力得生佛剎之證據。乞示一二。

答　放生爲修福業之一種。今既回向往生。即成往生資糧。此爲自利之證據。若言利他。則自己往生後。此願成就。今日所放之物。他日皆我接引之人矣。

問十一、近來各地多有云修無極道者。內供「天地君親師。」凡屬此等者。是道法而言還是外道。並示彼云無極。是何因緣。

答　此爲無端真空外道。所有書籍。甚爲荒謬。

問十二、趙州公案正法眼藏參密語過漕溪是怎樣一回事。

答　禪宗記祖師教人之語錄。稱爲公案。然外道亦有借此話頭誑人者。

消息

普慧大藏經刊行會徵求佛教典籍啓事

本會編印大藏。重在蒐采遺佚。以補前代之闕。除向有關各方徵詢采訪外。凡國內公私收藏。有合於下列各條標準之佛教典籍。願借鈔或攝影或逕出讓者。均請開列條件。惠函上海靜安寺內本會接洽一切手續爲荷（一）我國各藏所未收而其書確有流傳之必要者（二）我國各藏已收而曾經撤出但其書確有價值者（三）我國各藏雖已刊過而印本無傳或僅存者（四）我國各藏已收而近發見善本或曾經精確校勘者（五）我國各藏已收之經律論疏鈔後經匯合或重行匯合勝於前本者（六）非漢文之佛教要籍足供吾國研究者（七）清藏刊行後始發見或著譯之要籍。　地址上海靜安寺內（電話三三八五五）

揚州文峯寺募化裝修寶塔

揚州文峯寺。住持遜中老和尚。戒律精嚴。梵行高遠。爲當代法門龍象。前次啓建金剛般若法會百日。免費廣結法緣。已載二七六期本刊中。茲悉該法會。各界居士參加免費結緣者。近二萬人之多。盛况空前。概可想見。惟所建法會。虧耗甚巨。兼加修理寶塔。工程尚未圓滿。當此百物昂貴。托鉢無門之際。故籲請各界。諸大居士。發菩提心。捨不壓財。共襄盛舉。實屬功德無量云。通信處「揚州南門外寶塔灣。文峯寺遜中收」



演義

天台智者大師（續）

沙門文濤譯

還有定林寺的法歲法師，禪衆寺的智佘法師，奉誠寺的法安法師，都是京師間的當代師匠，學問，道德，都可以坐上僧界中的第一把高椅的。他們一向以來都爲社會上的指南，爲僧界的標榜；所以他們都老是朝南而坐，受一切人的敬禮。然而他們自聽了顗師的講經以後，無不斷慚愧，慚愧自己的學問不夠；所以他們非常地恭敬顗師，且執弟子禮，北面聽講。

現在顗師的名氣，眞好比風飄太空，幾乎全中國都知道了。自然，眞實求道求法的人，是不怕路途遙遠的，也不惜身份尊貴的；所以四方的人，花往從千里外而來，以求得一言半句的利益。無論在禪定上，或經教上，顗師的一言一舉，都能夠使他們忘記了師眠，吃飯。他們都這麼想：「飯是每天都有吃的，覺是隨時可以眠的，而這一種佛法，的確是不易聽到的！自己從路遠迢迢，跋跡山川而來，怎麼不帶一點利益回去嗎？」

顗師在瓦官寺共八年，所有的日子，都在講經，化度衆生中過去；祇有每天在早晚，餘下的一點光陰，爲自己坐禪修觀。他講了法華經後，卽講大智度論，（有疏廿卷，——後流海外，中國沒有。）又說次第禪門，弟子法愼私記，共三十卷，章安法師，治爲十卷。

每個人都有他持賦的面孔，人心也是一樣，都有他特賦的個性。你的心容易表現喜，怒，哀樂；我的心也不算弱，還帶着好，刁，詭，滑。這在我們出家人也難免俗，或者還比一般俗人更甚。然而這些心，到底不是好東西，政府裏有此心，則內部混亂，外侮使人，團體間有此心，則你，我相軋，團體瓦解。那末，我們寺院，何獨不然？大則寺產充公，住衆星散，小則名，舉狼藉，萬人吐罵！

然而瓦官寺的人衆雖多，而秩序總是那麼齊整，空氣總是那麼肅靜。這因爲顗師自己的心總是擺那麼「平正」。更加他的學問又是那麼精深，道德又是高遠；說一句話，走一步路，都合乎經教，契乎道德，所以大衆都自然被他感化了。凡從瓦官寺出去的人，至少帶着一個「清淨」的「信心」。

這樣一舉動，一言說都合於佛道的顗師，他還不滿足自己，時時刻刻檢點着自己的過處。如果覺得有不對的地方，即便對着大衆發露，懺悔，切責自己，有時話中還帶着眼淚！至於自己的好處，卻絕不提起一句。

可是人衆太多了。究竟難免有些不良的份子混雜其中，做出越軌犯法的行爲。顗師如遇這些事情，總是先用好言規勸他，並代他向佛前懺悔；然後對大衆前，深深地反責自己，這時卻並不提到那人的過惡處。人到底是有「良心，」有「感情」的動物，顗師這樣做，往往使別人痛哭流涕，悔往修來。這委實是顗師化人安衆的好方便，也眞是顗師的最偉大處！

顗師給與大衆的恩德，實在非常之大，所化度的衆生，眞是不知其數；但他是觀空人，我，不分能所，故終日度衆生，而不取衆生相。他只知道自己是應該這麼做去是了。

從前有位浮頭玄高禪師，雙弘定慧。高師以後，中間雖然也有幾位很有名望的高僧，但都是定慧不能夠兼具的；或單定而少慧，或有慧而缺定；這好比單輪的車子，不可以運遠，獨翼的鳥兒，不能夠高飛。和尚也是一樣，定慧沒有兼具，自然也不能夠廣弘佛他的。及到了南岳慧思禪師，方始又把定慧振興起來：現在到了顗師，定慧才可以說發極一時了！（未完）

雜載

崇德語溪淨業社修建募緣啓

嘗聞諸惡莫作。諸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意淨則業淨。業淨則報淨。佛以是教。人以是修。觀經佛教修三福。名曰淨業。又曰是三世諸佛正因。然則淨業之義大矣哉。浙江崇德。古稱語溪。自唐及元。高僧輩出。近代以來。法始衰微。今幸剝極而復。大心學者。深知末世障重。非淨土法門不易進修。於是秉淨宗大德印公之訓。咸以修持淨業爲歸。集諸同志。組織語溪淨業社。念佛課餘。修諸福業。以裕資糧。規模粗具。居士等鑒於天災人禍。紛至沓來。救死扶傷。日不暇給。重發悲心。議擴而充之。就原有社址。加建屋宇。俾佛法之弘揚。慈善之舉行。幾有發展之餘地。然以時丁俶擾。物價奇昂。非籌備多金。無由着手。同人等既佩諸士之熱忱。復感進行之需助。爰敘因由。啓告各方

慈善大家。勸請慨解仁囊。布施義粉。隨緣樂助。集少成多。將來佛殿莊嚴。法堂輪奐。百善齊修。萬家有慶。仗此功德。以回向。足使存獲福祥。亡生安樂。淨因福果。功不唐捐。無任馨香懇禱之至。

丁福保　應慈　興慈　圓瑛　持松　范古農

陶希泉　聶雲臺　李思浩　盛幼盦　吳蘊齋　蔣維喬

呂子泉　王迪民　李圓淨　施少初　吳文華　曹熊祥

范子泉　陳蓮舫　吳西賓　呂通言　何芝倫　沈爾蒼

同啓

大藏一覽集（二十）

寧德優婆塞陳實證編

論其先苦而復樂　復有先樂而後苦

增一阿含經云。比丘問佛。以何因緣。先苦後樂。先樂後苦。先苦後苦。先樂後樂。佛器若人百歲之中作諸功德。或百歲中造諸惡業。彼於異時或冬受樂。或夏受苦。如少（去聲）時作福長時作罪。後生之時少時受福長時受罪。若少時作罪長時作福。後生之時少時受苦長時受樂。若復少長常作功德分檀布施。彼於後生先後皆樂。

又云。若有人生卑賤之家。然無邪見。以知昔日施德之報感得富貴。不作施德。恆值貧賤。能改所作後生饒富。是謂先苦後樂。或有人生豪族之家。然彼邪見與邊見相應。後生地獄。苦得為人在貧賤家。是謂先樂後苦。或人先生貧賤之家。然懷邪見與邊見。後生地獄若貧賤家。是謂先苦後苦。或人先生富貴之家敬重三尊恆行慧施。後生人天恆受富貴。是謂先樂後樂。

或有身樂心不樂　或復心樂身不樂

彌勒所問論云。布施果有四種。一有四種。一有果無用。二有用無果。三有果有用。四無果無用。初有果無用者。謂不至心施。不自手施。輕心布施。彼如是施。雖得果報不能受用。如舍衛大長者雖得種種珍寶不能受用。二有用無果者。謂自不施。見他行施起隨喜心。以是義故雖得受用而自無果。如天子物一切沙門婆羅門等雖得受用而自無果。又如轉輪聖王四兵雖得衣食而不得果。三有果有用者。謂至心施。不輕心施。如須提伽諸長者等。四無果無用者。謂布施已因即滅盡。或為出世聖道障故。猶如遠離煩惱聖人。

未離欲施生人天　能起悲心成佛道

智度論云。未離欲布施。生人中富貴及六欲天中。若離欲心布施。生梵世天上乃至廣果天。若離色心布施。生無色天中。離三界布施。為涅槃故得聲聞道。布施時眾厭憒鬧好樂閑靜喜深智慧。得辟支佛。布施之時起大悲心欲度一切。得成佛道。

受者因物以為惡　施人推惘有何惡

文殊所問經下云。佛告文殊。如有一人日日施食。有人來乞。因得食故劫盜他財。是誰得罪。文殊白佛。非施主得罪。施主唯有施德不合作盜。佛答。如是如是。

但知不等為平等　那識將兒付與兒

文殊所問經下云。文殊白佛。菩薩能以妻子布施。如醜婆羅門。聞須達拏太子好施不逆人意。就求二子以為僕使。歡喜施之子拒不隨。被婆羅門鞭縛將去。何無平等慈心。佛告文殊。如人有兩兒。以其小兒施於大兒。此父母是平等心否。大兒打拍小兒遂死。誰當得罪。文殊白佛言。世尊。父母等心無有罪過。大兒自得此罪。我於眾生常平等心。如羅睺羅可愛可念。提婆達多亦可愛可念。是故菩薩無有罪過。

供養在心不在事　施先論心後論田

智度論。問曰。菩薩若以一食供養一佛及僧。何足為事。何況十方諸佛及僧。答曰。供養在心。不在事也。若菩薩以一食大心供養十方佛僧。不以遠近不礙。是故諸佛皆見皆受。問曰。諸佛有一切智。故皆見皆受。僧無一切智。云何得見得受。答曰。僧雖不見不知。而其供養施者獲福。譬如有人遣使供養彼人。彼雖不得而此人已獲施福。如慈心三昧。於眾生雖無所施。而行者功德無量。

又問曰。菩薩遇得便以供養。何以隨意求索。答曰。福德從心。於所愛重持用供養。得福增多。如阿育王因地小兒時。以所重土持用奉佛。得閻浮提王。若大人雖以多士施佛而無所得。非所重故。有人偏貴重華。以其所貴持供養佛。得福增多。乃至隨有寒衣熱扇亦復如是。

宗鏡云。如舍利弗以一鉢飯上佛。佛即回施狗。而問舍利弗。汝以飯施狗。誰得福多。舍利弗言。如我解佛法義。佛施狗得福多。舍利弗者於一切人中智慧最上。而佛福田最為第一。不如佛施狗惡田得福極多。以是故知。大福從心生。不在田也。如舍利弗千萬億倍不及佛心。問曰。如汝說福田妙故得福多。而舍利弗施佛不得大福。答曰。良田雖復得福多。而不如心。所以者何。心為內主。田是外事。菩薩本緣經偈云。若行惡施時。福田雖不淨。能生廣大心。果報無有量。故知福從心生。不因田出。別請五百阿羅漢。不如依次一凡僧。何者。以平等心福勝。取捨心福微。則勝劣由心。豈在田乎。施法既爾。六度萬行亦然。

——待續——